资环审批安〔2024〕4号

资阳市生态环境局

关于《四川省安岳县天马机砖厂转型升级年产6000万匹技术改造生产线项目环境

影响报告表》的批复

四川省安岳县天马机砖厂：

你厂报送的《四川省安岳县天马机砖厂转型升级年产6000万匹技术改造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报批本）收悉。经组织专家技术评估和审查研究，批复意见如下：

1. 项目概况

该项目属于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，2023年9月7日，安岳县经济科技信息化局以（川投资备〔2309-512021-07-02- 102780〕JXQB-0116号）对该项目进行了备案。项目地址位于资阳市安岳县天马乡堰坝村1、2社，占地面积14644.78m2。主要建设内容为：对原安岳县天马机砖厂进行拆除，新建3条隧道窑（每条隧道窑长90m，宽3.6m，高1.8m），采用1烘2烧工艺。设置颚式破碎机、双轴锤式粉碎机、滚筒筛分机、双轴搅拌机、双级真空挤砖机、全自动切坯机等生产设备。配套建设供水、供电、原煤堆场、页岩堆场、循环水池、坯砖堆放区、成品堆放区、环保工程等公辅设施。产品为页岩多孔砖、标砖，设计年产量为6000万块（折标砖），项目总投资1600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141万元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我局原则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生产工艺、建设内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项目建设。

（二）项目建设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，确保各项排放污染物指标稳定达标。

（三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制度，纳入排污许可证管理的行业，必须按照国家排污许可证有关管理规定要求，申领排污许可证，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。项目竣工后，你单位应按规定标准和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（四）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，如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、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，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，否则不得实施。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，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。

（五）项目所涉及的规划、安全、水保等其他行政许可请你单位依法到相关主管部门办理。

三、其它事项

安岳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的“三同时”监督检查和日常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。

 资阳市生态环境局

2024年1月3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抄 送：安岳县经济科技信息化局、安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安岳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、四川众投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、存档

资阳市安岳生态环境局 2024年1月3日印发